

重庆国浩永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预 案 编 号： GHYG-01

预案版本号： 2019-A01 版

预案发布日期： 2019 年 9 月 5 日

重庆国浩永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编制

重庆国浩永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人员责任表

	姓 名	职称/职务	签 字
编 制	王涛	安全环保专员	
	吴崇海	粉磨生产线生产经理	
	李淞	混凝土生产线生产经理	
	袁林	设备经理	
	刘万翔	电气主管	
	李松修	采购经理	
	张应荣	财务经理	
	刘婷	行政人事经理	
审 核	张国栋	安全环保总监	
批 准	孙锦	总经理	

重庆国浩永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文件

国浩永固[2019] 008号

签发人：孙锦

关于发布《重庆国浩永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

国浩永固全体员工：

为确保公司环境安全，杜绝重特大环境污染事件，减轻环境危害，公司组织相关人员修订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预案现已修订完成，并通过了专家审查，现予以发布。望公司各部门认真组织实施，全体员工及相关方认真执行。

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特此通知

重庆国浩永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19年09月05日

重庆国浩永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19年09月05日印发

目 录

1.总则.....	1
1.1 编制目的.....	1
1.2 编制依据.....	1
1.3 适用范围.....	2
1.4 应急预案体系.....	2
1.5 工作原则.....	3
2.企业基本信息.....	5
2.1 企业基本情况.....	5
2.2 周边环境风险受体情况.....	5
3 环境风险源情况和环境影响.....	7
3.1 环境污染风险源情况.....	7
3.2 风险事故及其环境影响.....	7
4 组织机构与职责.....	9
4.1 常态下应急管理机构及职责.....	9
4.2 事故状态下抢险救援组织机构及职责.....	10
5 预防和预警.....	14
5.1 预防措施.....	14
5.2 预警.....	14
6 信息报告与通报.....	17
7 应急响应.....	18
7.1 应急响应分级.....	18
7.2 应急响应程序.....	18
7.3 应急处置措施.....	21
8 应急监测.....	23
8.1 应急监测方案.....	23
8.2 区域应急监测能力.....	23

9 应急终止.....	24
9.1 应急终止的条件及程序	24
9.2 应急终止后的行动	24
10 后期处置.....	26
10.1 事故现场保护	26
10.2 事故污染物处理	26
10.3 生态恢复	26
10.4 善后	26
10.5 处置效果和应急经验总结	26
11 应急保障措施.....	27
11.1 队伍保障	27
11.2 应急装备物资	27
11.3 资金保障	27
11.4 应急联动保障	27
11.5 技术保障	27
11.6 交通运输保障	28
11.7 通信保障	28
12 宣传、培训与应急演练.....	29
12.1 宣传	29
12.2 培训	29
12.3 应急演练	29
13 预案的更新、备案、发布.....	31
13.1 维护和更新	31
13.2 应急预案备案	31
13.3 应急预案的发布与实施	31
14 附录.....	32

1.总则

1.1 编制目的

为建立健全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机制，有效预防和减少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快速、科学地进行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提高重庆国浩永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应对涉及公共危机的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应急处理能力，防止突发环境事件对公共环境(大气、水体、土壤等)造成污染，维护社会稳定，保障企业和周边公众的生命健康和财产安全，保护环境，促进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特制定本预案。

1.2 编制依据

1.2.1 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规范、标准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国家主席令第九号，2015年1月1日）；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国家主席令第三十一号，2016年1月1日）；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国家主席令第八十七号，国家主席令第七十号修订，2017年6月27日）；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五十七号，2016年11月7日修订）；

(5)《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14年修正)(国家主席令第十三号,2014年12月1日)；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国家主席令第六号，2009年5月1日）；

(7)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国家主席令第六十九号，2007年11月1日）；

(8)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

发[2015]4号)；

(9)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

(10)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

(11)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国办发[2013]101号)；

(12)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环办[2014]34号)；

(13) 《重庆市环境保护系统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理暂行办法》；

(14)《重庆市环保局关于印发全市企业环境安全主体责任实施意见的通知》
(渝环发[2010]48号)；

(15) 《重庆市突发事件应对条例》(重庆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2012)9号)；

(16) 《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关于编制和完善各类环境应急预案的通知》(渝
环发[2010]78号)；

(17) 《重庆市环境保护条例》(重庆市人大常委会公告〔2017〕11号)；

1.2.2 有关文件、资料

1) 《重庆国浩永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重庆
浩源弘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19年9月)

2) 其他相关技术资料和文件。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仅适用于重庆国浩永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厂区范围内环境风险物质
发生泄漏、火灾事故等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

1.4 应急预案体系

本预案为重庆国浩永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综合应急预案,该预
案与重庆市长寿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突发环境事件应

急预案及公司生产安全事故综合应急预案相衔接。

当政府或者有关部门介入或主导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时，指挥权移交，企业应积极配合政府或者有关部门进行现场应急处置工作。

应急预案体系见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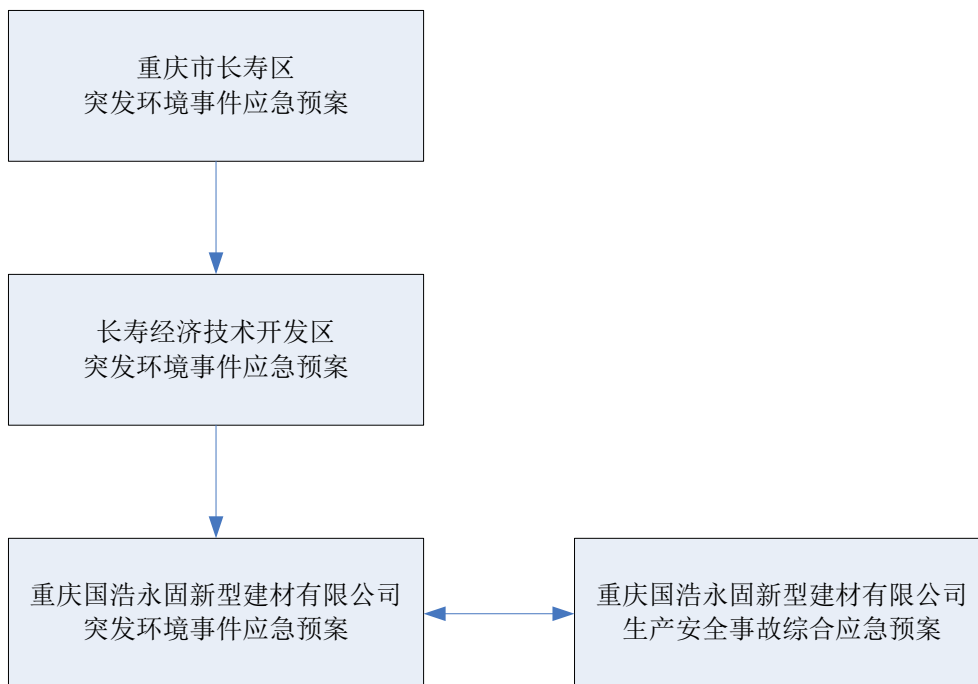


图 1-1 应急预案体系

1.5 工作原则

公司在建立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系统及其响应程序时，应本着实事求是、切实可行的方针，贯彻如下原则：

(1) 坚持以人为本，预防为主。加强对环境事故危险源的监测、监控并实施监督管理，建立环境事故风险防范体系，积极预防、及时控制、消除隐患，提高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防范和处理能力，尽可能地避免或减少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消除或减轻环境污染事故造成的中长期影响，最大程度地保障公众健康，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2) 坚持统一领导，分类管理，分级响应。接受政府环保部门的指导，使

公司的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系统成为区域系统的有机组成部分。加强公司各部门之间协同与合作，提高快速反应能力。针对不同污染源所造成的环境污染的特点，实行分类管理，充分发挥部门专业优势，使采取的措施与突发环境污染事故造成的危害范围和社会影响相适应。

(3) 坚持平战结合，专兼结合，充分利用现有资源。积极做好应对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思想准备、物资准备、技术准备、工作准备，加强培训演练，应急系统做到常备不懈，可为本公司和其它企业及社会提供服务，在应急时快速有效。

2. 企业基本信息

2.1 企业基本情况

重庆国浩永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8 月，位于重庆市长寿区晏家街道化港路 5 号，是一家从事粉煤灰、矿渣微粉及混凝土复合掺合料生产销售的企业。公司建有年产 140 万吨炉灰生产线（粉磨站）和年产混凝土 50 万 m³ 生产线（搅拌站）各一条。其中年产 140 万吨炉灰生产线包括精细粉煤灰 80 万吨、矿渣微粉 60 万吨（包括 30 万吨粒化高炉矿渣微粉及 30 万吨钢渣粉）。

公司基本情况见表 2-1。

表2-1 公司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1	单位名称	重庆国浩永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5559015414W
3	法定代表人	简国钊
4	联系方式	023-40760108
5	公司地址	重庆市长寿区晏家街道化港路 5 号
6	地理坐标	北纬 N29°47'11" 东经 E107°0'40"
7	建设时间	2010 年 8 月
8	行业类别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代码 3029）
9	职工人数	75 人
10	占地面积	44395m ²
11	企业产品及生产规模	年产炉灰 140 万吨、混凝土 50 万 m ³
12	涉及的环境风险物质	润滑油

2.2 周边环境风险受体情况

1) 大气环境通道

公司位于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周边主要是园区内企业。评价范围内无名胜古迹、自然保护区及重要的文物保护单位等环境敏感点。区域内主要环境空气敏

感点见表 2-2。

表2-2 主要环境空气敏感点

	环境敏感点	与厂界的最近距离 (m)	方位	规模	保护目标
1	晏家街道	3120	N	约 15000 人	GB3095-2012 二类区域要求
2	晏家中/小学	3456	N	师生约 1500 人	
3	川维厂职工宿舍	630	NE	约 2000 人	
4	川维职校	1050	NE	病床约 200 张	
5	川维家属区	1280	NE	约 20000 人	
6	川维医院	1590	NW	300 床位	
7	川维中学	3100	NW	师生约 2000 人	
8	石盘村	1330	S	约 400 人	
9	援建村	1660	E	约 300 户，共 960 人	

2) 水环境通道

公司生产废水经处理后回收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一体化设施处理达标后排入川维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长江。

主要地表水环境敏感点见表2-3。

表2-3 主要地表水环境敏感点

序号	环境敏感目标名称	与公司位置关系		备注
		方位	与厂界最近距离 (m)	
1	长江	南	620	四大家鱼保护区的试验区

公司周边环境风险受体情况见附图。

3 环境风险源情况和环境影响

3.1 环境污染风险源情况

3.1.1 环境风险单元或环境风险物质分析

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分级方法》（HJ941-2018）中附表所列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清单，识别出企业生产、经营中发生事故后可能对环境产生风险的物质，主要环境风险物质及其特性见表 3-1。

表 3-1 环境风险物质及其特性表

序号	风险物质	CAS 号	危险特性	是否属于风险物质
1	润滑油	8002-05-9	油类物质，危害水生环境	是

3.1.2 环境风险单元及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主要环境风险单元及风险防范情况见表 3-2。

表 3-2 主要环境风险单元及风险防范情况

序号	风险单元	风险物质	事故类型	主要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1	润滑油暂存点	润滑油	泄漏、火灾	润滑油暂存点设置有围堰，地面做硬化处理。

3.2 风险事故及其环境影响

3.2.1 突发环境事件情景

对照《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分级方法》（HJ941-2018），通过对公司涉及的风险物质、生产工艺、安全管理及现有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的分析，认为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情景见表 3-3。

表 3-3 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情景

序号	风险单元	事故情景	可能引起的突发环境事件
1	润滑油暂存点	储存、搬运、吊装过程中包装破损或人为操作失误，造成润滑油发生泄漏。泄漏的物料遇点火源发生火灾事故。	极端状况下，泄漏的物料通过厂区道路或雨水管网流出厂界进入外环境造成环境污染。火灾事故不完全燃烧产生的烟尘可能对大气环境造成污染。

3.2.2 企业环境风险等级划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和《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等法律、法规以及相应规范导则，对重庆国浩永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了严格审查并对其现场进行了认真的踏勘；采用突发环境事件环境风险等级评估对该公司的环境风险现状进行了定性、定量分析，据此提出相应的完善计划。形成如下评价结论：

（1）公司存在的环境风险物质主要是润滑油。

（2）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对重庆国浩永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的实际情况进行分析，计算涉及环境风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分析生产工艺过程与环境风险控制水平，调查环境风险受体敏感性，确定该公司的环境风险等级为**一般** [一般—大气（Q0）+一般—水（Q0）]。

（3）公司应加强环保安全管理，落实安全、环保对策措施和应急救援措施，有效防范突发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

4 组织机构与职责

4.1 常态下应急管理机构及职责

4.1.1 应急管理组织机构

日常情况下，公司设有应急管理领导小组，由总经理担任组长，安全环保总监担任副组长，成员由各部门负责人组成。应急管理领导小组下设应急办公室，设在安全环保部，主要负责应急管理的日常组织、协调工作，以及组织对预案进行修改和维护等。

应急管理领导小组设置情况见图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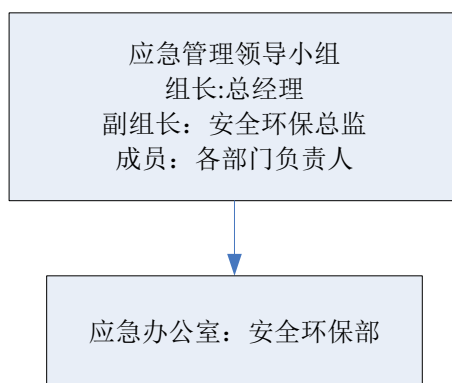


图 4-1 应急管理领导小组

4.1.2 组织机构职责

应急管理领导小组：主要负责制订、审核公司应急管理工作方案，批准发布应急预案；开展各类突发性事件风险隐患的普查和监控工作；加强对重大突发事件的预测、跟踪和预警工作，协调有关方面做好突发事件的应对工作；及时掌握并向公司报告相关重大情况和动态，传达公司重要批示和指示，协助处置紧急重大事务；加强应急队伍建设，根据应急预案，积极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工作，并做好相关记录；负责应急管理队伍的建设和培训教育工作；经常检查和纠正生产中存在的突发性事故隐患，监督、检查整改措施的落实情况等；事故状态下，成立

应急处置组织机构。

组长：负责公司应急预案的批准、发布和突发事件的预防、准备等工作；负责公司应急管理体系建设，负责“人、财、物”的组织与保障工作；事故状态下，负责设立应急处理现场指挥部。

副组长：负责公司应急预案的审核；协助组长负责实施分管范围内应急管理、应急处理和相关事件预防、准备工作的组织、协调。

应急办公室：制订应急管理工作方案及相关管理制度，负责应急考核等工作；负责应急预案的编制、修订、培训、演练及演练后总结评估等工作；负责应急资源建库建档及管理等工作；负责应急信息上传下达和通信联络保障工作；制定应急物质和装备采购计划；经常检查和纠正生产运行中存在的突发性事故隐患，监督、检查整改措施的落实情况等；负责应急物资装备的检查维护和日常管理工作；负责设施、设备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的工作；参与现场处置方案的编制、修订；协助其他部门开展应急管理工作。

4.2 事故状态下抢险救援组织机构及职责

4.2.1 抢险救援组织机构

事故状态下，应急领导小组自动转化成为应急指挥部，应急领导小组组长转化成总指挥，副组长转化成副总指挥，应急指挥部下设 3 个应急处置组：抢险救援组、警戒疏散组、综合保障组，负责组织实施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当应急总指挥丧失指挥职能时，由副总指挥自动接替。

应急处置组织机构见图 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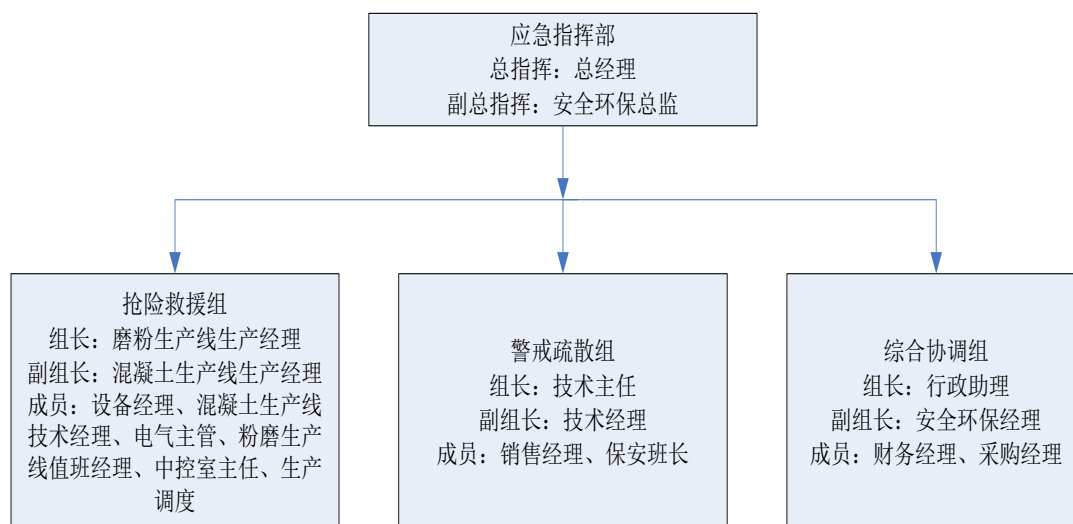


图 4-2 应急处置组织机构图

4.2.2 组织机构职责

4.2.2.1 应急指挥部职责

1) 应急指挥部

(1) 发生重大事故时，组织、调动、指挥各应急救援小组实施救援行动，发布和解除应急救援命令；

(2) 判断事故危害后果及可能发展趋势，根据事故类别、状态及危害程度研究应急行动方案，做出相应的应急决定；

(3) 负责向上级管理部门及向外通报事故情况，向可能受到污染影响的外单位通报事故情况，必要时向有关单位发出救援请求；

(4) 组织开展善后工作，组织事故调查，总结应急救援工作的经验教训，并尽快恢复正常秩序；

2) 总指挥职责

(1) 负责指挥事故应急救援行动的运作协调、应急策略，随时掌握事故发生变化状况，决定抢险与救护方案；

(2) 负责向上级领导或管理部门报告事故的一系列情况，以及请求外部应急救援机构支援。

(3) 批准本预案的启动与终止。

3) 副总指挥职责

(1) 协助总指挥组织和指挥应急救援行动；

(2) 向总指挥提出应采取的减缓事故后果的对策、建议和行动；

(3) 总指挥因不可抗拒的因素而不能出现在指挥现场时，全权代理总指挥执行职责。

(4) 协调、组织和获取应急救援所需的其它资源、设备以支援现场；

4) 指挥部成员职责

服从统一调动，在职责范围内全力配合公司应急抢险工作，担负起相应的事事故应急抢险责任。

4.2.2.2 应急队伍职责

1) 抢险救援组

组长：磨粉生产线生产经理

副组长：混凝土生产线生产经理

成员：设备经理、混凝土生产线技术经理、电器主管、粉磨生产线值班经理、中控室主任、生产调度

职责：负责对事故进行现场处置；抢救遇险人员、抢修被事故破坏的设备；封堵、关闭泄漏源、隔离其他危险源、安全转移各类危险有害的污染物；扑灭已经发生的火灾，及时撤走易燃物品，控制灾害的进一步发展；对泄漏物、事故废水进行拦截、围堵、疏导，确保泄漏物料和事故废水进入废水处理站或事故池，不外流。

2) 警戒疏散组

组长：技术主任

副组长：技术经理

成员：销售经理、保安班长

职责：负责事故状态时与外界救援单位的通讯联络，负责引导救援力量入场和工厂外围的警戒；负责与外界相关部门的沟通联络；负责组织开展事故调查及整改；负责向相关部门上报事故调查报告；对抢险过程中安全注意事项及环保做要求，提供环境因子的相关监测，协助、配合专业环境监测工作；在总指挥的领导下参加救援工作。

3) 综合协调组

组长：行政经理

副组长：安全环保经理

成员：财务经理、采购经理

职责：熟悉疏散逃生路线；负责组织公司员工和访客按安全路线及时撤离到指定的集合地点；负责核对人数，并及时将清点情况报告总指挥长和现场抢险组组长；负责伤员的护送；负责发放应急救援的防护用品；协调现场救援物资的搬运、转移及后勤生活保障工作；负责救援的器材、装备、物资及运输车辆的提供，并建立快速的供货渠道；负责妥善安置和慰问受害及受影响人员，维护社会稳定。

5 预防和预警

5.1 预防措施

为了及时掌握环境风险源的情况，对突发环境事件做到早发现早处理，降低或避免事故造成的危害，建立健全风险源预防体系。

预防措施主要包括：

- 1) 建立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制度，明确环境风险防控重点岗位的责任人或责任机构，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
- 2) 建立环境隐患排查治理责任制，加强对环境风险单元等重点区域的日常巡检巡查，及时排除各种环境隐患；
- 3) 完善环保应急物资及装备，保证环保设备、设施、器材的有效使用；
- 4) 现场作业人员应严格按操作规程进行操作，加强设备的检查维护，管理人员应按时对生产现场进行巡查，及时发现事故苗头。
- 5) 加强职工的安全教育，提高安全防范风险的意识，掌握必要的预防知识。

5.2 预警

预警即是预测未来可能发生的危机和灾难，并预先对其进行准备和预防。事先预防胜过事后补救，可以最大限度减少生命财产的损失，提高人们的生存能力。

5.2.1 预警分级和预警方式

根据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可能发生的部位、事故的严重性、紧急程度和可能波及的范围，对应风险源分级内容，将突发环境事件的预警分为3级：3级预警（车间级）、2级预警（公司级）、1级预警（社会联动级）。

通过座机电话、手机、对讲机等方式向公司各部门发布和传递预警信息。

5.2.2 预警条件

当出现下列状况时，应急管理领导小组及时组织风险评估，根据预测的危害

程度、紧急程度和发展势态，启动预警：

- 1) 通过现有监测、报警设施发出的监测、报警信号或数据分析，出现事故征兆，有可能发生突发环境污染事件；
- 2) 已发生的事故，通过初期的应急处置判断，有进一步扩大可能；
- 3) 已经查明的重大险情，一旦引发事故可能造成严重的人员伤亡、环境破坏、财产损失；
- 4) 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并可能导致次生环保事故的；
- 5) 收到当地政府或有关部门发布的预警信息；
- 6) 相关联的地区或单位发生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可能对本环境或安全等产生影响。

5.2.3 预警研判

应急管理领导小组组长根据以上预警条件进行预判，根据预判结果发布相应级别的预警。

当预判突发事件影响可能超出事故装置范围不超出车间范围时，发出 3 级预警；当预判突发事件影响可能超出车间范围不超出公司范围时，发出 2 级预警；当预判突发事件影响可能超出公司范围时，发出 1 级预警。

5.2.4 预警信息发布

当预警级别为 3 级时，由生产线经理发布预警信息；当预警级别为 2 级时，由安全环保总监发布预警信息，当预警级别为 1 级时，由总经理发布预警信息。

预警信息包括事件类别、发生的时间、可能涉及范围、可能危害程度、可能延续时间、提醒事宜和应采取的相应措施等。

当预警发生事故的条件消除，或现场得到妥善处置，由预警信息发布人解除预警。

5.2.5 预警行动

进入预警状态后，公司根据可能发生或已经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的危害程度，及时上报给区内相关部门，同时公司应当迅速采取以下措施：

（1）通过座机电话、手机、对讲机等方式及时向各岗位发布和传递预警信息；

（2）指令各相关岗位采取防范措施，做好相应的应急准备；

（3）连续跟踪事态发展，一旦达到事故标准时，启动应急响应；

（4）各岗位要按应急预案规定及时研究确定解决方案，通知本岗位人员采取防范措施。

6 信息报告与通报

6.1 内部报告

一旦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现场工作人员或事故最早发现者应立即采取相应的处置措施，并拨打公司应急值班电话，向应急值班人员报告事故情况，应急值班人员立即报告应急办公室，应急办公室上报应急领导小组组长。

公司 24 小时应急值班电话：023-61025922

6.2 信息上报

应急领导小组组长经分析突发环境事件的严重程度，发生泄漏事故超出厂界或重大及以上环境事件时，应立即上报长寿区生态环境局等相关部门，并立即下令给应急领导小组成员进行现场调查。紧急情况下，可以越级上报。

6.3 事件报告内容

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报告分为初报、续报和处理结果报告三类。初报从发现事件后由发现人立即上报；续报在查清有关基本情况后有事件调查组成员随时上报；处理结果报告在事件处理完毕后由事件调查组成员立即上报。

初报可用电话直接报告，主要内容包括：事故的类型、发生时间、地点、污染源、主要污染物质、人员受伤情况、事件潜在的危害程度等初步情况。

续报可通过电话或书面报告，在初报的基础上报告有关确切数据，主要内容包包括：事件发生的过程、进展情况，应急处理情况、事故控制状态、事故发展趋势等情况。

处理结果报告采用书面报告，处理结果报告在初报和续报的基础上，报告处理事件的措施、过程和结果，事件潜在或间接的危害、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问题，参加处理工作的有关部门和工作内容。

7 应急响应

7.1 应急响应分级

根据事故危害程度、需要投入的应急救援力量、影响范围等，把应急响应分为三级：三级响应（车间级）、二级响应（公司级）一级响应（社会级）

1) 三级响应（车间级）：车间内部可以完全控制，一般不需要公司其他部门援助，可完全依靠车间自身应急能力处理的突发环境事件。

2) 二级响应（公司级）：公司内部可以完全控制，一般不需要外部援助，不需要额外撤离其他人员。事件限制在小区域范围内，不会立即对公司外人群和环境构成威胁，可完全依靠公司自身应急能力处理的突发环境事件。

3) 一级响应（社会级）：范围大，难以控制与处置，对公司外部人群与环境构成极端威胁，可能需要大范围撤离；或需要外部力量、资源进行支援的突发环境事件。

7.2 应急响应程序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可分为两种情况，一时接到预警时事件未发生，可以通过发布预警采取预警行动予以应对，根据事态发展调整或解除预警；二是接到报警时事件已经发生，需要立即采取应急处置措施。应急响应流程见图 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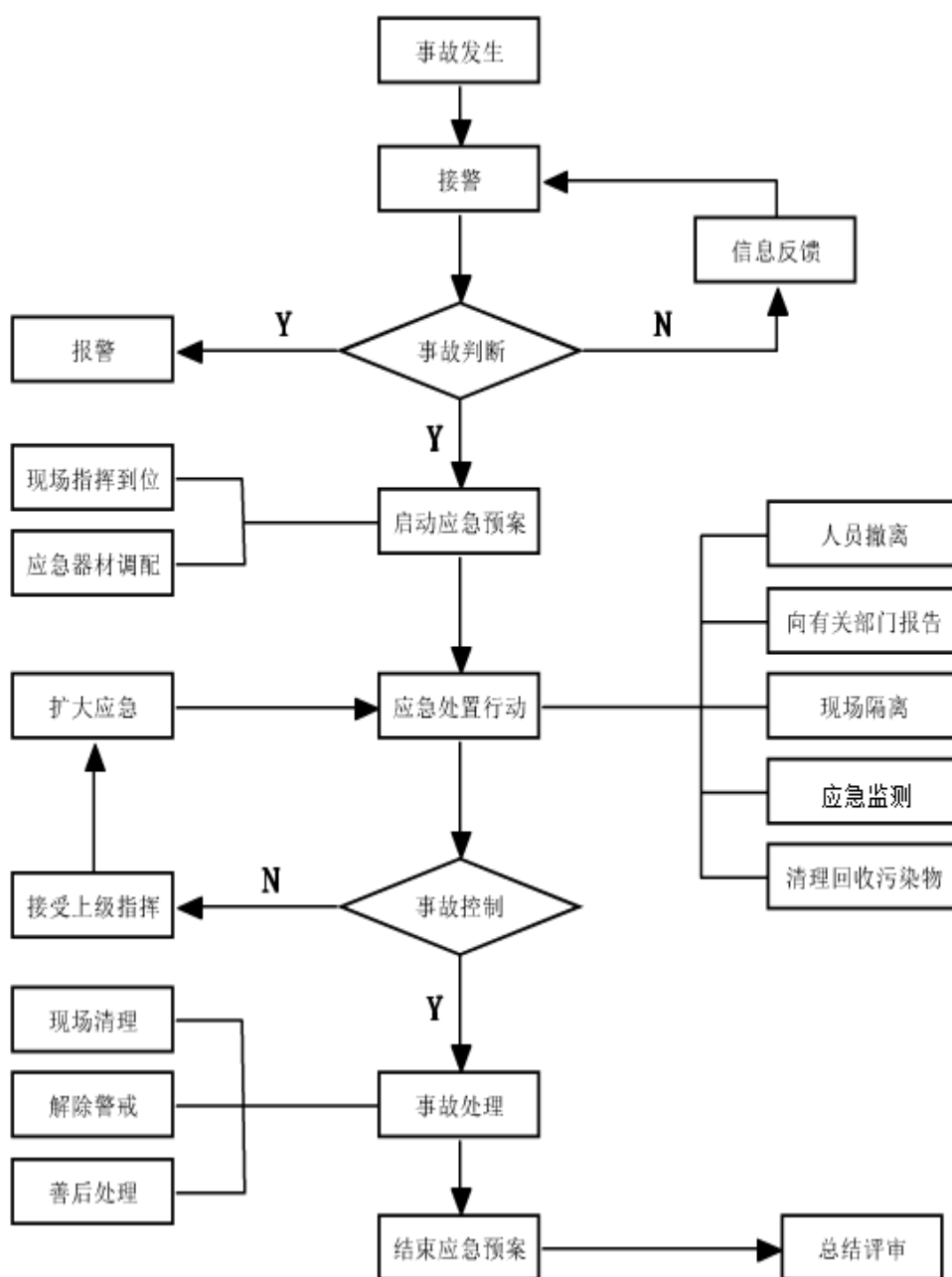


图 7-1 应急响应程序

7.2.1 接警与响应级别确定

接到事件报警后，按照工作程序，对警情作出判断，初步确定相应的响应级别。

当突发环境事件危害和影响局限于车间范围，启动三级响应；当突发环境事

件危害和影响局限于公司范围，启动二级响应；当突发环境事件危害和影响超出公司范围，启动一级响应；如果突发环境事件不足以启动应急救援体系的最低级别，响应关闭。

7.2.2 应急启动

应急响应级别确定后，按所确定的响应级别启动应急程序，如通知相关人员到位、开通信息与通讯网络、通知调配救援所需的应急资源（包括应急队伍和物资、装备等）、成立应急处置小组等。

7.2.3 先期处置

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事件发生部门或装置区应当立即采取有效的先期处置措施来防止污染物的扩散，如切断污染源，启动截流措施等。

7.2.4 响应行动

有关应急队伍进入事故现场后，迅速开展事故侦测、警戒、疏散、人员救助、工程抢险等有关应急救援工作。当事态超过响应级别无法得到有效控制时，向应急指挥部请求实施更高级别的应急响应。

- 1) 应第一时间采取切断和控制污染源的措施，避免事态进一步扩大。
- 2) 进入事故现场人员必须做好个体防护，严格按有关规定安全着装，确保自身安全和应急救援行动的顺利进行。
- 3) 事故现场的生产、操作人员应在专业人员来临前，禁止无关人员进入事故危险区，并按应急预案做好工艺处理，尽力防止事故扩大，然后可在指挥部的指导下安全撤离事故现场。
- 4) 应急指挥部有关专业人员应划分出事故现场危险区、边缘区，并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随时调整，现场指挥部负责及时通知。
- 5) 由总指挥判断能否控制事故的继续发展，若不能则及时请求外界支援。
- 6) 事故发生后在一定时间内难以控制，甚至还有加剧、扩大的可能，现场

应急指挥部应决定、组织人员紧急疏散或转移。

7.3 应急处置措施

1) 润滑油泄漏应急处置措施见表 7-1。

表7-1 润滑油泄漏应急处置措施

风险点位名称		润滑油暂存点
风险物质		润滑油
事件 情景	异常状况	现场人员发现润滑油发生泄漏。
	事件原因	搬运过程中人为操作失误造成润滑油包装破损发生泄漏。
	危害程度	油类物质，危害水生环境
处置 措施	应急报告	发现者 → 班组长 → 生产线经理 → 应急指挥部
	现场隔离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
	排险措施	1) 立即翻转包装桶，使泄漏口朝上； 2) 利用空桶或其他容器收集泄漏物； 3) 地面上的泄漏物用吸油毡吸附或用消防沙覆盖。
	污染处置	回收利用或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应急撤离	事故处置完毕后，撤离警戒线，撤除应急措施。

2) 事故废水处置措施

发生火灾事故后产生的消防废水，立即用消防沙袋进行围堵，同时封堵事故区域附近的雨水管网排口，严禁事故废水沿雨水管网外排进入外环境。

7.3.2 环境保护目标应急措施

1) 可能受影响区域、水体

公司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可能受影响的区域为周边水、土壤环境。

2) 可能受影响人员疏散方式、方法、地点

根据突发环境事故的可能影响范围，应立即通知该范围内的所有人员，将可能受影响的人员安全疏散至上风向安全地带。

3) 可能受影响单位、社区人员基本保护措施及防护方法

派遣公司内熟悉情况的相关人员根据突发事故的实际情况，指导可能受影响单位、社区人员采取相应基本保护措施，并进行正确防护。

主要保护措施和防护方法有：按照正确的疏散路线撤离，避免穿越危险区域，不与泄漏物质直接接触。

4) 周边道路隔离或交通疏导办法

若突发环境事故影响到周边区域，在关键路口和交通道路上派人把守，杜绝无关人员和车辆进入危险区域，并负责疏导公路运输，确保应急救援人员和车辆的进出通畅。

5) 临时安置场所

根据突发事故的影响范围，在上风向安全距离外设置临时安置场所，供可能受影响单位、社区人员撤离后的临时安置。

8 应急监测

公司目前不具备环境监测能力，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应立即对突发环境事件进行初步分析，掌握第一手基本资料，同时，立即联系地方环境监测部门。当环境监测机构的监测人员到达后，应积极配合其进行应急监测工作。根据突发环境事件的实际情况，配合环境监测部门迅速确定污染物监测方案（包括监测布点、频次、项目和方法等），及时开展应急监测工作。

8.1 应急监测方案

1) 监测项目

根据事故类型和排放物质确定。

环境空气：一氧化碳、烟尘

地表水：石油类

2) 监测区域

大气环境：公司周边区域（根据事故排放量定监测范围）

地表水环境：雨水总排口

(3) 监测频率

主要依据现场污染状况确定。事故刚发生时，采样频率可适当增加，待摸清污染物变化规律后，可减少采样频次。力求以最低的采样频次，取得最具有代表性的样品。

8.2 区域应急监测能力

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应由专业队伍负责对事故现场进行侦察监测，因本单位监测能力不够，需立即请求长寿区环境监测站支援。

9 应急终止

9.1 应急终止的条件及程序

当符合下列条件时，可终止应急行动：

- 1) 污染事故得到完全控制，污染危险已经消除；
- 2) 污染物的泄露或释放，经监测符合相关规定；
- 3) 事故所造成的危害已被彻底消除；
- 4) 对事故相关险情已处置完毕，应急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
- 5) 采用了必要的防护措施，周边人群的危害将至较低水平，并无二次危害可能。

突发环境事件终止应按照以下程序执行：

- 1) 应急处置人员报告事故相关险情已处置完毕，或由事故责任部门提出应急终止，经总指挥批准；
- 2) 由总指挥下达应急终止命令，宣布应急行动结束；
- 3) 应急状态终止后，应急指挥部应根据实际情况，继续进行环境监测、组织设施设备的抢修等，尽快恢复正常生产。

9.2 应急终止后的行动

应急处置人员接到应急状态解除通知后，应清理好抢险物资方可撤离事故现场。应急工作结束后，总指挥应指定相关人员完成如下事项：

- 1) 按规定写出书面报告。需要向政府部门报送的，事故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
 - (1) 环境事件类型、发生的时间、地点；
 - (2) 事故原因、污染源、主要污染性质；
 - (3) 事故的简要经过、人员受害情况、直接经济损失的初步统计；
 - (4) 事故抢救的情况和采取的措施；

- (5) 需要有关部门和单位协助事故和处理的有关事宜；
 - (6) 事件的报告单位、签发人和报告时间。
- 2) 事件调查组尽快调查事故原因。
- 3) 事件发生车间（部门）做好事故现场保护和原始资料收集工作，向事故调查组移交相关资料；得到事故调查组同意后，才可开始现场的恢复重建工作；
- 4) 应急办公室组织编写应急救援工作总结，作为应急预案评审、修订的重要资料。

10 后期处置

10.1 事故现场保护

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成立调查小组对现场进行摄像、拍片等取证分析，开展事故调查。禁止其他无关人员进入，确保事故调查工作的顺利开展。

10.2 事故污染物处理

本着科学处理、尽可能减少对周围环境污染的原则对因发生事故而产生的污染物进行处理。

10.3 生态恢复

若突发环境事件对周围生态环境造成了破坏，公司应调查其程度，给予适当补偿，积极协助相关人员采用乡土物种种树、植草。农作物受到损坏，应按规定给予经济补偿。

10.4 善后

协调事故的善后处理工作，包括受伤人员及受影响人员的慰问、安置与补偿，现场清理与污染物处理、事故后果影响消除等。

10.5 处置效果和应急经验总结

突发环境事件善后处置工作结束后，由应急办公室分析总结应急处置经验教训，对抢险过程和应急处置能力进行评估，提出改进应急处置工作的建议，及时修订完善应急预案。

11 应急保障措施

11.1 队伍保障

1) 组建内部应急队伍，加强应急队伍的业务培训和应急演练，提高应急队伍的素质，使应急队伍规模和人员技能满足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工作需要。定期开展应急培训、预案宣传和演练。如有人员调离，应及时补充。

2) 当内部救援力量无法对事故进行有效控制时，应由总指挥向外部救援机构、沙坪坝区生态环境局、区政府等部门联系，请求协调救援力量。同时应说明事故性质、事态大小、风险物质有关理化性质、所需增援的救护器材及人员接应方式等。

11.2 应急装备物资

根据事故情景，配备一定数量的应急处置装备及物资，发生事故时，确保各种应急装备及物资都能及时调配到应急现场。应急装备及物资情况见附件。

11.3 资金保障

应急专项资金由企业自筹资金，主要用于应急物资设备购置、应急预案演练、应急知识培训和宣传教育工作等。

11.4 应急联动保障

与外部救援机构、周边社区和临近企业建立定期沟通机制，促进相互配合。在应急期间，按照地方政府的统一要求，做好各项应急措施的衔接和配合。

11.5 技术保障

应急办公室充分利用现有的技术人才资源和技术设备设施资源，为应急救援提供技术支持，对突发环境事件进行科学研究，加强环境监测、预测、预防和应急处置的技术研发，不断改进技术装备，提高处理突发环境事件的技术水平。

11.6 交通运输保障

应急响应时，充分利用公司现有的交通资源，保证及时调运应急抢险、处置人员、装备及物资。调集的各类交通运输工具均应保证性能完好，并处于紧急待命状态；驾驶员应作好抢险运输准备，尽快了解事故情况及相应环境风险物质性质，熟悉运输线路，采取相应防护准备措施，随时接受调配。

11.7 通信保障

应急处置相关人员手机 24 小时开通，保证需要时能联系到相关人员和部门。应急处置有关人员、外部救援单位、政府有关部门的应急有效联系电话见附件。。

12 宣传、培训与应急演练

12.1 宣传

公司应向员工说明本企业所涉及的环境风险物质的危险特性及发生事故可能造成的危害。广泛宣传突发环境事件有关法律法规和预防、避险、避灾、自救、互救的应急常识。增强职工的防范意识和相关心理准备，提高应急能力。掌握预案、应用预案处置突发环境事件。

12.2 培训

1) 应急管理、处置人员的培训

公司应急办公室负责组织应急管理、处置人员的相关培训工作，主要包括：应急预案的内容、消防器材的使用及维护保养、事故处置程序、事故处理中的安全注意事项及自救、互救知识等。每年至少培训一次。

2) 员工培训

全员培训包括：个人的职责、危害信息和防护措施，通报、警告和通讯程序，疏散和避难的职责与程序，一般应急设备的位置和使用，应急程序的终止。新员工进厂必须培训合格方才上岗。培训内容主要包括：应急预案的内容、岗位安全操作规程、消防器材的使用、岗位应急救援措施、紧急撤离方法、风向识别方法等。

12.3 应急演练

12.3.1 演练基本内容演练的类型

应急预案演练内容包括泄漏或火灾事故发生后，应急救援系统的启动，第一时间处理，抢险救援组如何联系和赶赴现场，现场的抢救和维持，受伤救护，对外联系，与专业消防部门的配合等情况。演练必须要有演练计划，并通过批准。

12.3.2 演练频次

应急演练的演练原则上不少于每年 1 次。

12.3.3 演练基本内容

演练内容包括事故报告、预案启动、应急响应及处置措施、个人防护用品和消防器材的使用、人员的撤离及疏散、应急监测及中止等。

通过定期的演练，提高企业防范和处置突发性环境事件的技能，增强实战能力。同时作好演练记录。

13 预案的更新、备案、发布

13.1 维护和更新

为适应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调整和部门或应急资源的变化，结合生产过程中发现存在的问题和出现的新情况，定期对本预案进行修订更新，内部和外部评审。

13.2 应急预案备案

应急预案应组织专家评审通过后，报长寿区环保局备案。

13.3 应急预案的发布与实施

本预案自公司总经理批准，以公司文件印发，自发文之日起生效。

本预案由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小组负责制定和解释。

14 附录

附件 1 应急救援联系电话

附件 2 外部救援机构联系电话

附件 3 应急装备及物资清单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周边环境风险受体图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及排污管网图

附图 4 应急疏散图

附件 1 应急救援联系电话

应急职责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应急指挥部	指挥长	孙 锦	总经理	15310280100
	副指挥长	张国栋	安全环保总监	13527354971
	成员	刘婷	行政经理	17783843481
		王涛	安全环保专员	18227188760
		吴崇海	粉磨生产线生产经理	13500321507
		李 淞	混凝土生产线生产经理	17365211115
		朱炳超	粉磨技术主任	15923119980
		易坚	混凝土技术经理	18696506527
综合协调组	组长	刘婷	行政经理	17783843481
	副组长	王涛	安全环保专员	18227188760
	成员	张应荣	财务经理	13617601970
	成员	李松修	采购经理	18696680093
抢险救援组	组长	吴崇海	粉磨生产线生产经理	13500321507
	副组长	李 淞	混凝土生产线生产经理	17365211115
	成员	袁 林	设备经理	15909322789
	成员	易 坚	混凝土生产线技术经理	18696506527
	成员	刘万翔	电气主管	15111979306
	成员	范文明	粉磨生产线值班经理	13983275393
	成员	阳福蓉	中控室主任	13594670313
	成员	张培培	生产调度	17723571509
警戒疏散组	组长	朱炳超	技术主任	15923119980
	副组长	易坚	技术经理	18696506527
	成员	杨 伟	销售经理	13708340808
	成员	吴从和	保安班长	15310408547
公司 24 小时应急值班电话：023-61025922 公司应急办公室电话：023-406703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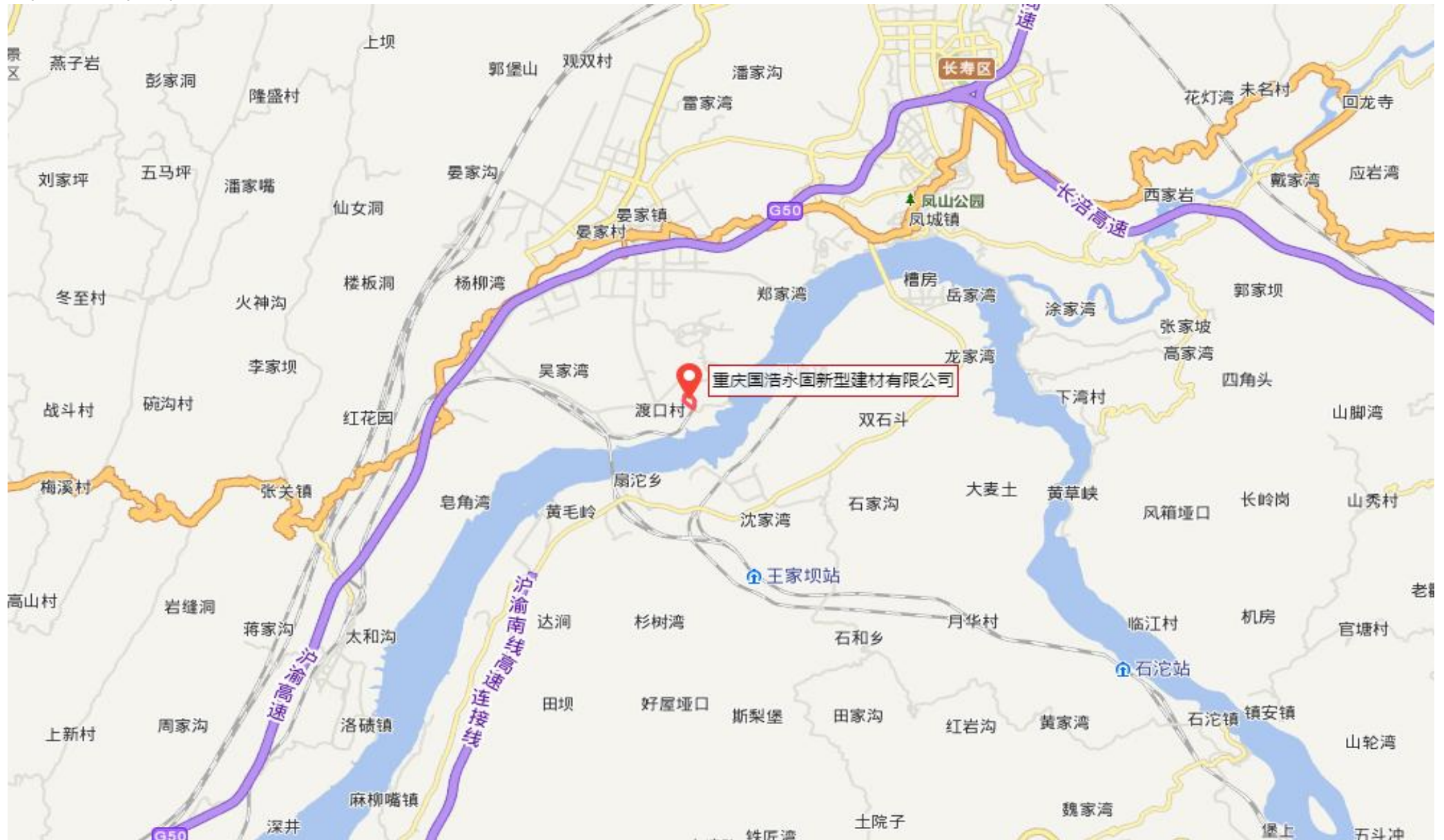
附件 2 外部救援机构联系电话

特殊电话号码	
火警电话	119
急救电话	120
报警电话	110
交通事故报警电话	122
政府机构及外部单位应急联系电话	
长寿区生态环境局	023-40463346
长寿区政府应急办	023-40812345
长寿区应急管理局电话	023-40241136
长寿区环境监察支队电话	023-40463205
长寿区突发事件处置办公室	023-40244297
长寿经开区应急指挥中心	023-68981999
长寿经开区消防特勤中队	023-40716119
长寿化工园区医院	023-68974120
长寿区人民医院	023-40407057、023-40407464
中国石化集团四川维尼纶厂消防队	023-68974119
中国石化集团四川维尼纶厂调度中心	023-68972902
长航川江船厂	13883896816

附件3 应急装备及物资清单

序号	物资名称	用途	存放地点	存放数量	责任人/电话
1	安全帽、反光背心	应急救援时使用	行政部	10套	刘婷 /17783843481
2	安全带、警戒线	应急救援时使用	行政部	2副	
3	手电筒	应急救援时使用	生产部	1支	
4	急救箱	应急药品	行政部	1套	
5	4kg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初期灭火	办公楼	5具	
6	消火栓	灭火用	整个厂区	15台	王涛 /18227188760
7	消防水池	灭火用	生产车间旁	1座 200m ³	
8	4kg 手提式水基型灭火器	初期灭火	食堂	2具	刘婷 /17783843481
9	4kg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初期灭火	仓库	2具	
10	4kg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初期灭火	车间、危废场所	4具	范文明 /13983275393
11	4kg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初期灭火	电气室	10具	刘万翔 /15111979306
12	4kg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初期灭火	搅拌站	8具	易坚 /18696506527
13	4kg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初期灭火	门岗	2具	李本华 /15923233569
14	污水收集池	收集事故废水、消防废水	厂区东北面	30m ³	王涛 /18227188760
15	应急对讲机	应急	保安室	1部	吴从和 /15310408547
16	潜水泵	应急排水	车间	1台	范文明 /13983275393
17	铲车及灭火器	排险	车间	2辆	李松修 /18696680093
18	绝缘手套、绝缘鞋	带电作业	电气室	1双	刘万翔 /15111979306
19	绝缘鞋	带电作业	电气室	1双	
20	绝缘棒	断电作业	电气室	1支	
21	手电筒	应急救援时使用	应急办	1支	刘婷 /17783843481
22	应急救援担架	应急救援时使用	应急办	1副	
23	应急药箱	应急救援时使用	生产办	1套	范文明 /13983275393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周边环境敏感点分布图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

